



BIRMINGH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伯明翰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接管人)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9)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一)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 _____

為伯明翰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已委任接管人)(「本公司」)之股東及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²共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³ _____

地址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38樓3810室太極廳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延期會議)，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是否作出修訂)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於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延期會議)上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下列指示就決議案投票，或如無提供有關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酌情投票。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之本公司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1.	批准股本重組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事項，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進行及簽署彼可能認為適當及合宜及之一切事宜及一切文件，以實施本特別決議案所批准之事項並使之生效，並根據股份合併及股本削減向本公司之現有股份持有人發行有關新股份之新股票(有關決議案之詳情載於通告內第一項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2.	待達成通告所載之條件後(如適用)，批准及/或確認及/或追認(視乎情況而定)，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採取彼認為對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而言屬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之一切步驟以批准及實施公開發售、包銷協議、股份認購協議、新可換股票據認購協議、特別交易(包括CY和解協議、UC和解協議、PP和解協議及債務承諾)及清洗豁免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一切交易及/或事項及/或使其生效(有關決議案之詳情載於通告內第二項決議案)。		

日期：二零一六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⁵：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與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而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倘欲委任主席以外之任何代表，請刪除「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並於空欄填上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倘閣下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於「贊成」欄填上「✓」號。倘閣下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於「反對」欄填上「✓」號。並未填妥任何或所有空欄則閣下之代表將有權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經由閣下或正式獲書面授權人士簽署，或如為公司，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負責人或正式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倘屬聯名持有人，則本公司只接納排名較先之聯名持有人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概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為準。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任何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其經公證人核證之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延期會議)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閣下。
- 閣下填妥及送達本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應視作已撤銷論。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股東特別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